**西安市第一医院单病种管理制度**

为提高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控制医疗成本，提高病人满意度，贯彻落实卫生部、省卫生厅、市卫生局开展单病种管理工作要求，结合我院情况制定本制度。

一、严格按照卫生部发布的单病种质量控制的通知要求，对公布的单病种质量控制指标开展单病种质量监控。设立组织，加强督导在院长、分管院长的领导下，建立三级医疗控制体系负责开展单病种质量管理工作，并负责该工作的管理、督导。

二、单病种质量管理工作，由科室单病种质量管理实施小组具体实施，科室单病种质量管理实施小组由科主任、护士长任组长，组员包括科内医疗人员、护理人员、临床药师和其他相关责任人。。

三、科室的单病种质量管理实施小组每月对本科室单病种质量控制指标进行评价，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个人，督促整改落实，保证质量持续改进。

五、确定具体工作目标和实施步骤，建立信息报送工作制度，完成单病种每例诊疗后要对病例进行登记，填写质量控制统计表，切实落实工作责任，做到责任到人、指标到人。

六、院内各科室开展单病种临床路径均需遵守本制度。